

不合法與不道德行為檢舉制度

- 一、如智崴集團人員對第三人(含集團內部人員)要求、期約、收受任何賄賂及其它不正當利益，或有直接或間接圖利自己或其關係人及(或)其指定人之行為，第三人(含集團內部人員)可向智崴集團之人資及法務部門、總經理室或透過智崴集團官網舉報窗口檢舉並提供相關證據。
- 二、如第三人(含集團內部人員)知悉其他智崴集團的交易對象有違反本廉潔條款約定之行為，第三人(含集團內部人員)可向智崴集團之人資及法務部門、總經理室或透過智崴集團官網舉報窗口檢舉並協助提供相關證據。
- 三、智崴集團公司承諾：及時調查處理所有舉報資料，對舉報來源嚴格保密；對舉報人因舉報所可能遭受的利益損害採取特別措施予以保護。

智崴集團官網舉報窗口：

BROGENT TECHNOLOGIES INC.

關於智崴 新聞中心 公司產品 **聯絡我們** TW

* 諮詢類別 商業行為舉報

* 主旨

* 姓名 先生 小姐

* E-mail

* 聯絡電話

* 諮詢內容

* 驗證碼

TAIWAN 台灣
智崴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高雄市806前鎮區復興四路9號
+886-7-537-2869
+886-7-537-2879
web@brogent.com
sales@brogent.com

智崴集團舉報處理流程：

智崴集團官網舉報窗口→舉報訊息→同時遞送至法務部門主管及中心處長→成立調查小組進行可信度調查→判定舉報事件真偽：

1. 如經查證屬於報復性或基於其他不正當意圖之舉報：
 - (1)通知被舉報者，並協助提供相關法律權益之初步建議；
 - (2)如舉報者屬於集團內部人員者，將依集團內部相關規定予以處分。
 2. 如該事件具相當程度可信→調查小組將進一步調查、蒐證、製作調查結果報告書，並為下列處置：
 - (1)涉及集團行為準則所禁止者，依集團內部相關規定予以處分；
 - (2)涉及民刑事責任者，經權限主管核准後，正式依司法途徑處置；
 - (3)依舉報者所留聯繫資訊，回報關於集團針對本事件之處理概況。
- 調查結果報告書由法務部門專責人員歸檔保存。
- 如舉報者原先為與被舉報者具共犯關係者，智崴集團將酌情減輕或免除該舉報者所應受之內部相關處分，惟前述減免效果僅及於同一事件之第一次舉報情形。